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4年5月7日

项目名称	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0吨高端防水型复合密封垫圈项目		
建设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经济开发区北庄东路1号二号楼一层、二层	占地(建筑、营业)面积(m ²)	4250(租赁建筑面积)
建设单位	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项目投资(万元)	1100	环保投资(万元)	58.5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4年8月		
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承诺备案依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区域内,环境影响报告表简化为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及规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业生产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影响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禽畜养殖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核工业类项目(核设施的非放射性和非安全重要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核技术利用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电磁辐射类项目		
主要环境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活污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辐射环境影响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环保措施: 机加工油雾直接排放至大气环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环保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橡胶粉尘采取布袋除尘装置处理措施后通过2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至大气环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机废气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措施后通过2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至大气环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海宁市丁桥污水处理厂处理措施后排放至钱塘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噪声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后排放至声环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措施: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总量控制指标	颗粒物：0.102t/a；VOCs：0.390t/a；COD _{Cr} ：0.032t/a；NH ₃ -N：0.002t/a。
<p>承诺：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及法人代表***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相关条件，是环境影响报告表简化为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涉及总量控制的项目，投产前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并落实区域削减平衡方案。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及法人代表***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p>	
<p>备案回执</p> <p>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_____。</p>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附件)

(区域环评+环境标准)

(污染影响类)

(修订)

项目名称：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
高端防水型复合密封垫圈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制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3
三、运营期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9
四、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21
五、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25

附表：

- 1、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附图：

-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嘉兴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海宁市）
- 3、嘉兴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 4、海宁市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 5、厂区平面布置图
- 6、建设项目近距离周围环境示意图
- 7、周围环境现状照片
- 8、海宁市生态保护红线图
- 9、近期规划用地布局图

附件：

- 1、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 2、营业执照
- 3、不动产权证及厂房租赁合同
- 4、原辅材料 MSDS
- 5、胶粘剂检验检测报告
- 6、溶剂型胶粘剂使用不可替代论证报告咨询意见
- 7、总量控制承诺书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0吨高端防水型复合密封垫圈项目		
项目代码	2212-330481-07-02-252999		
建设单位	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 主要负责人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经济开发区北庄东路1号二号楼一层、二层		
地理坐标	(120度40分9.408秒, 30度34分44.904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3489 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排污许可类别	登记管理
总投资(万元)	1100	环保投资(万元)	58.5
拟投入生产运营 日期	2024年8月	建筑面积(m ²)	4250(租赁建筑面积)
承诺: 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及法人代表***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及法人代表***承担全部责任。			
太湖流域相关要求符合性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总体方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关于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区域差别化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等太湖流域管理相关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 《海宁经济开发区(中心区)总体规划·修编(2017-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海宁经济开发区(中心区)总体规划·修编(2017-2035)环保意见的函》, 浙环函[2019]237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生态空间名称及编号： <u>海宁市海昌街道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8120001）-漕河泾区块</u>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三线一单”情况	“三线一单”文件名称： <u>《海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宁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海政发〔2020〕40号）</u> 管控单元： <u>海宁市海昌街道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漕河泾区块</u> 管控单元代码： <u>ZH33048120001</u>																																						
“三线一单”符合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其他符合性（行业准入及行业整治规范等）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浙江省实施细则》、《浙江省“十四五”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嘉兴市大运河核心监控区国土空间管控细则》、《浙江省大运河核心监控区建设项目准入负面清单》等，项目符合相关文件要求。																																						
环境保护目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环境要素</th>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类型</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m</th> </tr> <tr> <th>X</th> <th>Y</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环境空气</td> <td>双山二里</td> <td>120.67442</td> <td>30.57912</td> <td>居民</td> <td>约48户</td> <td>居民生活</td> <td>东</td> <td>450</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 colspan="8">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td> </tr> <tr> <td>地下水环境</td> <td colspan="8">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类型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环境空气	双山二里	120.67442	30.57912	居民	约48户	居民生活	东	450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类型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环境空气	双山二里	120.67442	30.57912	居民	约48户	居民生活	东	450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p>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经济开发区北庄东路1号二楼一层、二层，租用浙江智联集成家居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共计4250平方米，总投资1100万元，购置冲床、液压机、磨床、橡胶与金属粘合机（国产）等设备，形成年产600吨高端防水型复合密封垫圈的生产能力，项目建成后，预计可实现年产值3000万元。本项目预计劳动定员30人，实行白天一班制，每班8小时，年产300天，全年生产时间2400小时。目前，本项目已通过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12-330481-07-02-252999。</p>	
	表 2-1 项目概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与规模
	主体工程	租赁浙江智联集成家居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经济开发区北庄东路1号二楼一层、二层闲置厂房共计4250平方米用于本项目生产，购置冲床、液压机、磨床、橡胶与金属粘合机（国产）等设备，形成年产600吨高端防水型复合密封垫圈的生产能力。
	辅助工程	办公区位于车间一楼东侧。
	依托工程	生活污水依托租赁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
	环保工程	<p>打磨橡胶板产生的橡胶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25m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p> <p>粘合工序在封闭空间内操作，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风机抽取后再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25m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p> <p>机加工油雾产生量较小，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p>
		<p>废气</p>
		<p>废水</p> <p>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纳管，经海宁市丁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p>
	<p>固废</p> <p>车间一楼西南侧设置一般固废仓库，面积约为10m²；</p> <p>车间一楼西南侧设置危废暂存间，面积约为10m²。</p>	
	<p>噪声</p> <p>合理布局、基础减振、隔声。</p>	
	<p>储运工程</p> <p>储存</p> <p>原材料仓库位于车间二楼北部，成品仓库位于车间二楼中部。</p>	

	运输	原辅料通过卡车运入，储存在仓库内，产品由卡车运出； 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车清运； 一般固废由废物回收厂家回收运走，危险废物由具备危险废物运输资质单位负责。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自来水给水管网引入。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海宁市丁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1（COD _{Cr} 、NH ₃ -N、TN、TP）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钱塘江。
	供电	由当地电网提供。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 30 人，实行白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产 300 天。

2、主要产品及产能

表 2-2 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年生产时间(d)	产品计量单位	原审批(备案)生产能力	本项目生产能力	本项目实施后全厂生产能力	项目实施前后变化情况	其他
1	高端防水型复合密封垫圈	300	t/a	/	600	600	/	/

3、主要设施及设施参数

表 2-3 主要设施及设施参数一览表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名称	生产设施名称	设施型号	单位	本项目数量	其他	
1	高端防水型复合密封垫圈生产	整平	整平机	400mm	台	1	/	
2				600mm	台	1	/	
3				1200mm	台	1	/	
4		剪切		剪板机	Q11-1X1000	台	1	/
5					Q11-3X1500	台	1	/
6				分条机	1000mm	台	1	/
7			打磨	橡胶打磨机	300mm	台	1	/

8		粘合	橡胶和金属粘合机	定制	台	1	/
9		冲压	冲床	CL-35V	台	2	/
10				J21-80	台	1	/
11				JB23-63	台	1	/
12				BXP-45	台	1	/
13				B1-90H	台	1	/
14				收料	收料机	定制	台
15		筛选	挑选机	OPG 玻璃盘系列	台	1	/
16				OPG-N 玻璃盘系列	台	1	/
17				双轴挑选机	台	1	/
18		模具修理	钻床	Z516-1A	台	1	/
19				MODEL16	台	1	/
20			磨床	M7130H	台	1	/
21				MJ250	台	1	/
22			普通车床	C063D	台	1	/
23				CA6136	台	1	/
24			攻丝机	MODELSWJ-12	台	1	/
25		辅助生产	空压机	KB-20CV	台	1	/
26			叉车	杭叉 CPC30-AG2	台	1	/
27			车间用工业风扇	CF-6000	台	2	/

4、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的种类和用量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情况一览表

生产单元	种类	名称	原辅料计量单位	有毒有害物质含量	本项目设计年使用量	包装规格	仓库最大贮存量
高端防水型复合密封垫圈生产	原料	镀锌板	t/a	/	220	0.5-1t/卷	/
		不锈钢板	t/a	/	240	0.5-0.8t/卷	/
		橡胶板	t/a	/	320	0.1-0.35t/卷	/
		胶水	t/a	/	8	15kg/铁桶	20 桶, 0.3t
	辅料	防锈切削液 7210	t/a	/	0.3	18kg/铁桶	3 桶, 0.054t
		机油	t/a	/	0.09	15kg/铁桶	3 桶, 0.045t
		液压油	t/a	/	0.12	15kg/铁桶	3 桶, 0.045t
		包装材料	/	/	若干	/	/

表 2-5 粘合剂符合性分析

名称	VOCs 含量 (g/L)	限值 (g/L)	依据	是否符合
胶水	217	600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 (GB33372-2020)-氯丁橡胶类溶剂型粘合剂	是

备注：根据常州市立时灵胶粘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 MSDS，该胶水属于氯丁橡胶类溶剂型粘合剂，根据氯丁橡胶（VOC）检测报告，VOCs 含量为 217g/L，见附件 MSDS 和 VOCs 检测报告

5、厂区平面布置

嘉兴欧森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经济开发区北庄东路 1 号二号楼一层、二层，租用浙江智联集成家居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共计 4250 平方米进行生产。厂房分为两层，一层设置胶水库、办公室、杂物房与一般固废仓库、危废暂存间等，二层设置包装材料区、原辅料仓库等，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 5。

1、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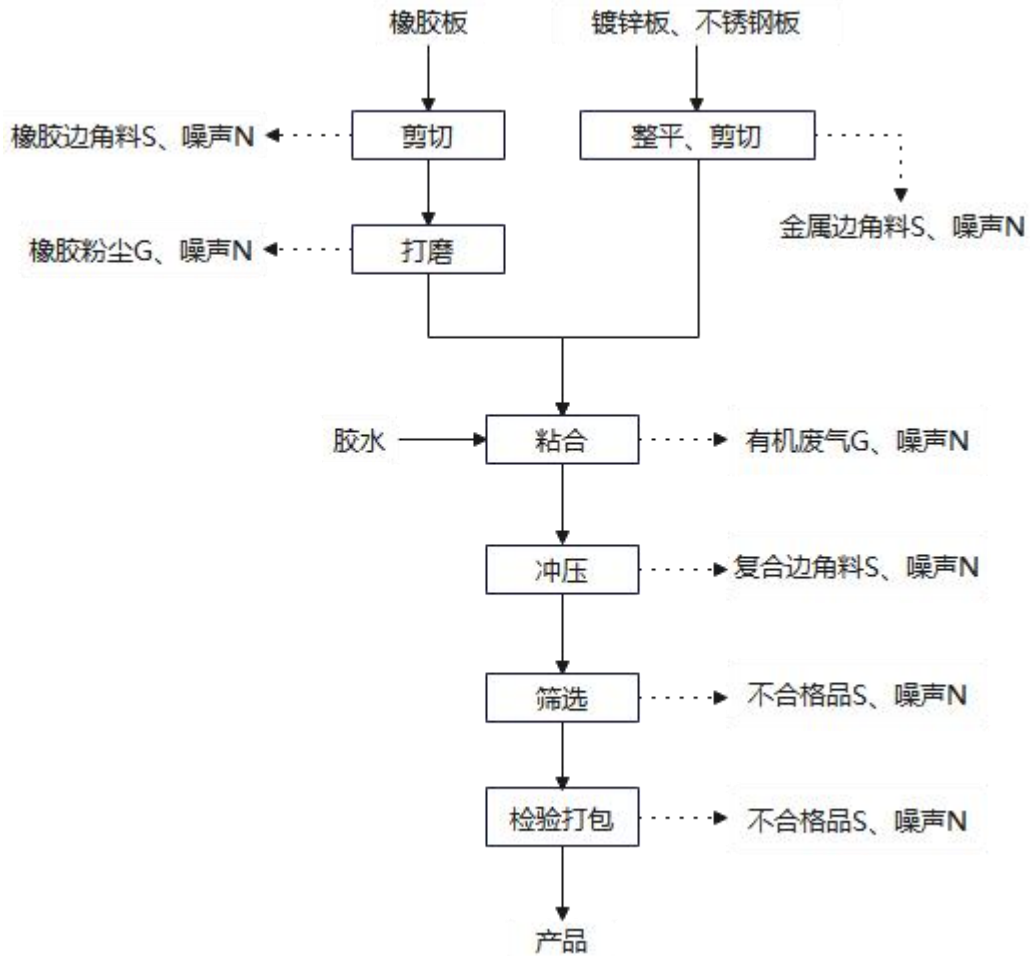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产排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说明：

①**整平、剪切：**橡胶板经剪切得到橡胶板工件，此过程产生橡胶边角料；镀锌板、不锈钢板整平后剪切得到金属板工件，此过程产生金属边角料。

②**打磨：**橡胶板工件表面需进行打磨处理，使板材表面平整，无刮刻痕迹等瑕疵，此过程产生橡胶粉尘。

③**粘合：**使用胶水粘合橡胶板工件与金属板工件，自然晾干，得到复合板工件，此过程产生有机废气。

④**冲压：**复合板工件经冲压得到成品复合密封垫圈，此过程产生橡胶与金属的复合边角料。

⑤**筛选、检验打包：**经筛选、检验剔除不合格品后打包入库。

⑥**辅助工序**：模具的修理和保养：为简单的机加工（包括冲、钻、磨、车等），涉及切削液等使用，会产生少量的废切削液及金属屑。

2、产排污环节分析

表 2-6 本项目产排污环节汇总表

类别	生产单元	污染源/工艺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 _{Cr} 、NH ₃ -N
废气	橡胶打磨	橡胶粉尘	颗粒物
	粘合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甲醛、臭气浓度
	模具修理	机加工油雾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固废	原料拆包	一般废包装材料	木箱、塑料袋等
		含有或直接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物	废胶桶、废切削液桶
		废矿物油桶	废矿物油桶
	剪切、冲压	边角料	金属、橡胶
	筛选、检验	不合格品	金属、橡胶
	模具修理	沾染切削液的废金属边角料	金属、废切削液
		废切削液	废切削液
	设备维护	废机油	废油
		废液压油	废油
		含油抹布及手套	废油、布
	废气治理	沾染 VOCs 的废活性炭	吸附有机物、活性炭
		收集粉尘	橡胶
		废布袋	布袋、橡胶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纸、塑料等
	噪声	产品生产	各生产设备及配套的空压机等辅助设施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

三、运营期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运营期废气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3-1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 时间 h	
					核算 方法	产生 浓度 mg/m ³	产生量		收集 方式	收集 效率 %	工艺	是否 可行 技术	效率 %	行业整 治规范 符合性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h	t/a								kg/h		t/a
橡胶打磨	橡胶打磨机	橡胶粉尘	颗粒物	有组织	产污 系数 法	146.0	0.292	0.701	集气罩	90	布袋除尘装置	是	95	符合	6.6	0.013	0.032	2400
				无组织					/	/	/	/	/	/	0.029	0.070		
粘合	橡胶与金属粘合机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物料 衡算法	138.5	1.109	1.995	抽风装置	95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是	85	符合	19.7	0.158	0.284	1800
				无组织					/	/	/	/	/	/	0.055	0.100		
			甲醛	有组织		0.3	2.13 × 10 ⁻³	3.84 × 10 ⁻³	抽风装置	95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是	不考虑去除效率	符合	0.3	2.03 × 10 ⁻³	3.65 × 10 ⁻³	
				无组织					/	/	/	/	/	/	1.07 × 10 ⁻⁴	1.92 × 10 ⁻⁴		
模具修理	湿式机械加工雾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产污 系数 法	/	0.017	1.69 × 10 ⁻³	/	/	/	/	/	/	0.017	1.69 × 10 ⁻³	100		

表 3-2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依据

序号	产排污环节	污染源	污染物	核算方法	产污核算	选取系数	来源	集气形式及风量核算依据
1	橡胶打磨	橡胶粉尘	颗粒物	产污系数法	污染物产生量=原料（橡胶板）加工量×产污系数	2.19kg/t-原料（参照金属材料预处理）；原料（橡胶板）加工量为 320t/a	《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的“06 预处理”	共设小型橡胶打磨机 1 台，在橡胶打磨工序废气产生工段旁设置侧向吸风罩对橡胶粉尘进行收集，吸风罩开口面积为 0.3m²，开口面控制风速选取 1.0m/s，吸风罩所需风量应不小于 1080m³/h，配套风机排风量选取 2000m³/h
2	粘合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物料衡算法	污染物产生量=原料（胶水）使用量×产污系数	217g/L-原料；原料（胶水）使用量为 8t/a	胶水密度为 0.87g/cm³，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检验检测报告，胶水中 VOC 含量为 217g/L，游离甲醛含量为 0.48g/kg	本项目采用自动化、密闭的调胶、配胶设备，粘合工序在 16m×5m×5m 规格的密闭空间内操作，使用抽风装置定时换气，换气频率按 20 次/h 计，则换气量为 8000m³/h，配套风机排风量选取 8000m³/h
			甲醛			0.48g/kg-原料，原料（胶水）使用量为 8t/a		
3	模具修理	机加工油雾	非甲烷总烃	产污系数法	污染物产生量=原料（切削液）补充量×产污系数	5.64kg/t-原料；原料（切削液）补充量为 0.3t/a	《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的“07 机械加工”	因切削液年补充量较小，机加工油雾产生量极小，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图 3-1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由表 3-1 可知，本项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醛的有组织排放速率、排放浓度均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的要求（颗粒物：5.9kg/h、120mg/m³；非甲烷总烃：17kg/h、120mg/m³；甲醛：0.43kg/h、25mg/m³）。各项污染源在经有效收集并处理后，在正常工况下可做到达标排放。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四侧均为其他工业企业或道路，污染物经高空排放和大气稀释扩散后，基本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和评价范围内的保护目标产生不利影响。

2、运营期废水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3-3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废水产生量 m ³ /a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回用情况	污染物排放			废水排放量 m ³ /a	排放时间 h
				污染物	核算方法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工艺	处理能力 t/a	是否可行技术	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员工生活	/	生活污水	810	COD _{Cr}	产污系数法	320	0.259	化粪池	/	是	/	/	排污系数法	320	0.259	810	2400
				NH ₃ -N		35	0.028							35	0.028		

表 3-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信息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纳管依托可行与否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排放标准	
DW001	企业总排口	120.668733	30.57905	海宁市丁桥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8:00~17:00	海宁市丁桥污水处理厂	COD _{Cr}	40	《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 1 排放限值	可行
							NH ₃ -N	2（4）*			

注：*括号内数值为每年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

表 3-5 受纳污水处理厂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污染物	纳管污染物情况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h
		纳管废水量 m ³ /a	纳管浓度 mg/L	纳管量 t/a	工艺	综合处理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废水量 m ³ /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员工生活	COD _{Cr}	810	320	0.259	A ² O	/	排污系数法	810	40	0.032	2400
	NH ₃ -N		35	0.028					2（4）*	0.002**	

注：*括号内数值为每年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NH₃-N 排放量分时段限值加权计算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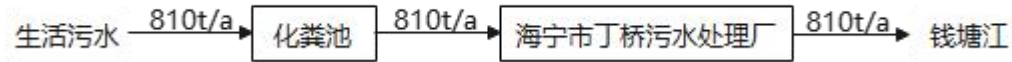


图 3-2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3、运营期噪声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3-6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所在位置	工序/生产线	装置	噪声源	声源类型 (频发、偶发等)	噪声源强		持续 时间 h
					核算方法	噪声值 dB (A)	
车间 一层	整平	400mm 整平机	400mm 整平机	频发	类比法	65	2400
		600mm 整平机	600mm 整平机	频发	类比法	65	2400
		1200mm 整平机	1200mm 整平机	频发	类比法	65	2400
	剪切	Q11-1X1000 剪板机	Q11-1X1000 剪板机	频发	类比法	75	2400
		Q11-3X1500 剪板机	Q11-3X1500 剪板机	频发	类比法	75	2400
		1000mm 分条机	1000mm 分条机	频发	类比法	70	2400
	粘合	橡胶和金属粘合机	橡胶和金属粘合机	频发	类比法	60	1800
	冲压	1#CL-35V 冲床	1#CL-35V 冲床	频发	类比法	75	2400
		2#CL-35V 冲床	2#CL-35V 冲床	频发	类比法	75	2400
		J21-80 冲床	J21-80 冲床	频发	类比法	75	2400
		JB23-63 冲床	JB23-63 冲床	频发	类比法	75	2400
		BXP-45 冲床	BXP-45 冲床	频发	类比法	75	2400
		B1-90H 冲床	B1-90H 冲床	频发	类比法	75	2400
	收料	收料机	收料机	频发	类比法	60	2400
		收料机	收料机	频发	类比法	60	2400
	筛选	OPG 玻璃盘系列挑选机	OPG 玻璃盘系列挑选机	频发	类比法	60	2400
		OPG-N 玻璃盘系列挑选机	OPG-N 玻璃盘系列挑选机	频发	类比法	60	2400
		双轴挑选机挑选机	双轴挑选机挑选机	频发	类比法	60	2400

车间 二层	模具修理	Z516-1A 钻床	Z516-1A 钻床	偶发	类比法	75	100
		MODEL16 钻床	MODEL16 钻床	偶发	类比法	75	100
		M7130H 磨床	M7130H 磨床	偶发	类比法	75	100
		MJ250 磨床	MJ250 磨床	偶发	类比法	75	100
		C063D 车床	C063D 车床	偶发	类比法	75	100
		CA6136 车床	CA6136 车床	偶发	类比法	75	100
		MODELSWJ-12 攻丝机	MODELSWJ-12 攻丝机	偶发	类比法	70	100
	打磨	300mm 橡胶打磨机	300mm 橡胶打磨机	频发	类比法	65	2400
	辅助生产	空压机	空压机	频发	类比法	75	2400
室外	废气处理	1#环保设备（风机）	1#环保设备（风机）	频发	类比法	80	2400
		2#环保设备（风机）	2#环保设备（风机）	频发	类比法	80	1800

为确保本项目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本环评建议建设单位采用如下噪声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强声源设备采用防震、消声、隔音等降噪措施；加强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夜间不生产，昼间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加强车间管理和对操作工人的培训，合理安排高噪声作业时间，文明操作，轻拿轻放；废气处理设施等设施安装隔声罩，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

在采取上述隔声降噪措施后，预计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且项目厂界周边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故项目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4、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3-7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固体废物属性	工序/生产线	固体废物名称	物理性状	主要成分	固体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核算方法	产废周期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	处置量 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原料拆包	一般废包装材料	固态	木箱、塑料袋等	900-009-S17	/	类比法	每天	16.8	堆放	委托利用	16.8	外售综合利用
	剪切、冲压	边角料	固态	金属、橡胶	900-001-S17	/	物料衡算法	每天	180	堆放	委托利用	180	
	筛选、检验	不合格品	固态	金属、橡胶	900-001-S17	/	产污系数法	每天	0.6	堆放	委托利用	0.6	
	废气治理	收集粉尘	固态	橡胶	900-099-S17	/	物料衡算法	每月	0.599	堆放	委托利用	0.599	
	废气治理	废布袋	固态	布袋、橡胶	900-007-S17	/	物料衡算法	每年	0.02	堆放	委托利用	0.02	
危险废物	原料拆包	含有或直接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物	固态	胶桶、切削液桶	HW49 900-041-49	T/In	物料衡算法	每月	0.552	密闭包装	委托处置	0.552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原料拆包	废矿物油桶	固态	油桶	HW08 900-249-08	T,I	物料衡算法	每月	0.0126	密闭包装	委托处置	0.0126	
	模具维修	沾染切削液的废金属边角料	固态	金属、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T	类比法	每周	0.1	密闭包装	委托处置	0.1	
	模具维修	废切削液	液态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T	产污系数法	每周	2.52	密闭包装	委托处置	2.52	
	设备维护	废机油	液态	废油	HW08 900-249-08	T,I	物料衡算法	每月	0.09	密闭包装	委托处置	0.09	
	设备维护	废液压油	液态	废油	HW08 900-218-08	T,I	物料衡算法	每月	0.12	密闭包装	委托处置	0.12	
	设备维护	含油抹布及手套	固态	废油、布	HW49 900-041-49	T/In	类比法	每月	0.05	密闭包装	委托处置	0.05	
	废气治理	沾染 VOCs 的废活性炭	固态	吸附有机物、活性炭	HW49 900-039-49	T	物料衡算法	每三周	17.611	密闭包装	委托处置	17.61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固态	纸、塑料等	/	/	产污系数法	每天	9	袋装	委托清运	9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表 3-8 副产物产生量核算

产生工序	副产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量 t/a	核算依据					
原料拆包	一般废包装材料	木箱、塑料袋等	16.8	本项目金属板、橡胶板等原材料采用木箱、塑料袋等包装，在使用过程中会产生木箱、塑料袋等一般废包装物，其产生量约为 16.8t/a					
	含有或直接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物	胶桶、切削液桶	0.552	胶水、切削液使用后会产生废桶，根据建设单位原辅材料包装规格及消耗情况，其产生量为 0.552t/a					
				原料	年消耗量 (t/a)	包装规格	单个包装桶重量 (kg)	废包装桶年产生量 (个)	产生量 (t/a)
				胶水	8	15kg/铁桶	1	534	0.534
				防锈切削液 7210	0.3	18L/铁桶	0.9	20	0.018
	合计					554	0.552		
	废矿物油桶	油桶	0.0126	机油、液压油使用后会产生废桶，根据建设单位原辅材料包装规格及消耗情况，其产生量为 0.0126t/a					
				原料	年消耗量 (t/a)	包装规格	单个包装桶重量 (kg)	废包装桶年产生量 (个)	产生量 (t/a)
				机油	0.09	15kg/铁桶	0.9	6	0.0054
				液压油	0.12	15kg/铁桶	0.9	8	0.0072
合计					14	0.0126			
剪切、冲压	边角料	金属、橡胶	180	原料板材剪切、橡胶与金属复合板冲压工序产生主要含有金属、橡胶的边角料，其产生量约为 180t/a					
筛选、检验	不合格品	金属、橡胶	0.6	检验过程中有不合格品产生，约为产品的 0.1%，其产生量约 0.6t/a					
模具维修	沾染切削液的废金属边角料	金属、废切削液	0.1	模具的修理和保养为简单的机加工（包括冲、钻、磨、车等），涉及切削液等使用，会产生少量的金属屑，沾染切削液废金属边角料产生量为 0.1t/a					
	废切削液	废切削液	2.52	模具的修理和保养为简单的机加工（包括冲、钻、磨、车等），涉及切削液等使用，水性切削液按 1:20 比例兑水使用，水性切削液年用量为 0.3t/a，兑水后重量为 6.3t/a，部分切削液被产品带走和损耗，损耗率按 60%计，则产生废水性切削液 2.52t/a					
设备维护	废机油	废油	0.09	机械设备维护保养时会用到机油，机油使用一段时间后需定期进行更换，更换下来的废机油约为 0.09t/a					
	废液压油	废油	0.12	液压设备维护保养时会用到液压油，液压油使用一段时间后需定期进行更换，更换下来的废液压油约为 0.12t/a					
	含油抹布及手套	废油、布	0.05	生产过程和设备维护过程中均产生含油抹布及手套，含油抹布及手套产生量约 0.05t/a					

废气治理	收集粉尘	橡胶	0.599	根据粉尘去除量计算，布袋除尘装置收集粉尘量为 0.599t/a
	废布袋	布袋、橡胶	0.02	共设置 1 台布袋除尘装置以处理废气，装置中的布袋每年更换一次，废布袋产生量为 0.02t/a
	沾染 VOCs 的废活性炭	吸附有机物、活性炭	17.611	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有机废气，活性炭使用一段时间后会因“吸附饱和”而失去功效，因此要定期更换，参照《浙江省分散吸附-集中再生活性炭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体系建设技术指南（试行）》附录 A 中推荐的活性炭填充量并结合本项目有机废气产生浓度和废气处理装置设计风量（本项目设计风量为 8000m ³ /h），建设单位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设置两个 1 立方的活性炭吸附室（折算合计约 1t 活性炭）；此外根据《关于印发嘉兴市分散吸附-集中再生活性炭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嘉环发〔2023〕37 号）内活性炭更换周期计算方式结合本项目废气去除效率（动态吸附量取 10%，活性炭填充量取 1t），为保证吸附效果，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年更换次数约为 16 次，约三周更换一次，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17.611t/a（含吸附的有机物）。此外，建议企业宜选用颗粒状活性炭，颗粒状活性炭的碘值不宜低于 800mg/g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纸、塑料等	9	劳动定员 3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1kg/（人·天）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9t/a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提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见表 3-9。

表 3-9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库匹配性：
 本项目于车间一层西南侧设置一般固废仓库（面积约 10m²）。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约为 198.019t/a，其中一般废包装材料约 16.8t/a、边角料约 180t/a、不合格品约 0.6t/a，收集粉尘约 0.599t/a，废布袋约 0.02t/a，企业按要求建设一般固废仓库，分类存放，只要企业加强管理，合理安排一般工业固废转移频次，则一般工业固废仓库面积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

(2) 厂内管理：
 企业应当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责任制度，采取措施防止一般固废污染环境。
 ①建立一般固废台帐记录，包括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有关记录应当分类装订成册，由专人管理，防止遗失，以备生态环境部门检查。
 ②分类收集包装后贮存，并应当设置标识标签，注明一般固废的名称、贮存时间、数量等信息。贮存过程要求做到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③一般固废中不得混入危险废物。

(3) 转移利用处置：
 妥善处理一般固废，并采取相应防范措施，防止转移过程污染环境。

- ①一般固废的转移应当与接收单位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
- ②一般固废可以作为原材料再利用或者作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
- ③一般固废宜以减容打包包装形态出厂。

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1) 危险废物暂存库匹配性：

本项目于车间一层西南侧设置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²）。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约 21.0556t/a，无气态危险废物，液态危险废物均收容于密闭容器中，只要企业加强管理，合理安排危废转移频次，则危险废物仓库面积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具体分析见下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位置	面积	贮存能力	危险废物名称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贮存周期	最大贮存量（t）
危废暂存间	车间一层西南侧	10m ²	5t	含有或直接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物	900-041-49	0.552	半年	0.276
				废矿物油桶	900-249-08	0.0126	一年	0.0126
				沾染切削液的废金属边角料	900-006-09	0.1	半年	0.05
				废切削液	900-006-09	2.52	半年	1.26
				废机油	900-249-08	0.09	一年	0.09
				废液压油	900-218-08	0.12	一年	0.12
				含油抹布及手套	900-041-49	0.05	一年	0.05
				沾染 VOCs 的废活性炭	900-039-49	17.611	三周	1.1

(2) 厂内管理：

企业应当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责任制度，严格控制危险废物污染环境。

①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管理计划内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

②建立危险废物台帐记录，跟踪记录危险废物在厂内运转的整个流程，包括各危险废物的贮存数量、贮存地点，利用和处置数量、时间和方式等情况，以及内部整个运转流程中，相关保障经营安全的规章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事故应急救援措施的实施情况。有关记录分类装订成册，由专人管理，防止遗失，以备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检查。

③危险废物单独收集贮存，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④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 修改单等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3) 转移利用处置要求：
 ①制定危险废物利用或处置方案，确保危险废物无害化利用或处置。
 ②危险废物处置，应当交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具有相关经营范围的企业进行处理，并签订委托处理合同。
 ③处理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危险性不明时，应当进行危险特性鉴别，不属于危险废物的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有关规定进行利用或处置，属于危险废物的按危险废物有关规定进行利用或处置。
 ④危险废物转移应当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在进行危险废物转移时，应当对所交接的危险废物如实进行转移联单的填报登记，并按程序和期限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

5、环境风险

表 3-10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及风险源分布情况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生产单元名称	所在位置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临界量	危险物质 Q 值
1	胶水 ^A	粘合	原料仓库	/	20 桶，15kg/桶，共 0.3t	50t	0.012
			生产车间		0.3t		
2	切削液 ^A	模具维修	原料仓库	/	3 桶，18kg/桶，共 0.054t	50t	0.00216
			生产车间		0.054t		
3	油类物质（机油、液压油）	设备维护	原料仓库	/	6 桶，15kg/桶，共 0.09t	2500t	0.000072
			生产车间		0.09t		
4	储存的危险废物 ^B	危废贮存	危废暂存间	/	2.9586t	50t	0.059172
$\Sigma(q_n/Q_n)$							0.073404

A.胶水、切削液未列入《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B.1 中，其临界量按表 B.2 选取，参照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2、类别 3）。

B.参照《浙江省企业环境风险评估技术指南（修订版）》，将储存的危险废物作为环境风险物质考虑。

从表 3-10 可知，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73404$ ($Q<1$)。

表 3-11 影响途径和风险防控措施

序号	风险事故	影响途径	风险防范措施
1	火灾	机油、液压油等物料易燃，可能会引起火灾事故，污染环境空气，消防废水可能会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使用和贮存（暂存）易燃物料的区域须设置消防设施，物料应贮于阴凉、通风处，远离火种热源，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保持容器的密闭，应按种类分区存放，贮存（暂存）区应具备有应急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2	泄露	原料仓库、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等涉及危险物质使用和贮存（暂存）的区域，在违反操作规程的情况下可能会发生物料泄露事故，污染大气、地表水、土壤和地下水。	使用和贮存（暂存）危险物质的区域应做好围护结构，地面采取防腐、防渗措施。装卸时，应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破损。
3	废气事故排放	集气设备停止运转、排气管道损坏或废气处理设施故障等非正常工况下，废气超标排放，污染大气。	加强对废气收集净化配套动力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应做到及时更换过滤材料，定期维护保养相关废气治理设施，进而减轻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不利影响。

按照浙应急基础〔2022〕143 号文，对环保设施进行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设计、施工并验收。

另外，企业应建立“单元-厂区-园区/区域”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考虑事故触发具有不确定性，厂内环境风险防控系统应纳入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控体系，明确风险防控设施、管理的衔接要求。极端事故风险防控及应急处置应结合所在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控体系统筹考虑，按分级响应及时启动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实现厂内与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及管理的有效联动，有效防控环境风险。

6、总量控制指标

（1）总量控制原则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 号）等通知，确定本项目纳入总量控

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VOCs、COD_{Cr}及NH₃-N。

(2) 总量控制建议值

本项目实施后，全厂总量控制建议值为废水排放量 810t/a、COD_{Cr}排放量 0.032t/a、NH₃-N 排放量 0.002t/a；颗粒物排放量 0.102t/a；VOCs 排放量 0.390t/a。

(3) 总量控制实施方案

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修订护航经济稳进提质助力企业纾困解难若干措施的通知》（嘉环发[2023]7号）：“对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达标、水环境质量达到要求的区域，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等三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按所需替代总量指标的 1:1 进行削减替代。”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分局提供的统计资料，海宁市 2023 年度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要求，因此本项目颗粒物、VOCs 按 1:1 比例进行区域削减替代，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COD_{Cr}、NH₃-N 可不进行区域削减替代，新增总量控制指标来自海宁市排污权交易中心储备库，则企业具体总量控制情况见表 3-12。

表 3-12 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单位：t/a）

总量控制污染物	本项目排放量	总量来源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比例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本项目实施后企业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量	810	区域平衡	/	/	810
COD _{Cr}	0.032		/	/	0.032
NH ₃ -N	0.002		/	/	0.002
颗粒物	0.102		1:1	0.102	0.102
VOCs	0.390		1:1	0.390	0.390

四、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自行监测要求(监测频次)						
						名称/文号	浓度限值							
大气环境	DA001	橡胶粉尘	颗粒物	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一套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再通过2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5.9kg/h, 120mg/m ³	1次/年							
								DA002	有机废气	本项目采用自动化、密闭的调胶、配胶设备,粘合工序在16m×5m×5m规格的密闭空间内操作,使用抽风装置定时换气,收集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再通过2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17kg/h, 120mg/m ³	1次/年	
												甲醛	0.43kg/h, 25mg/m ³	1次/年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	6000, 无量纲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自然通风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表A.1中特别排放限值	6mg/m ³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	/								
					2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厂界四周	颗粒物	加强管理、提高收集效率、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 ³	1次/年								
					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1次/年							
					甲醛	0.20mg/m ³	1次/年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新改扩建二级标准	20, 无量纲	1次/年						

地表水环境	DW001	生活污水	pH	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海宁市丁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钱塘江。海宁市丁桥污水处理厂排钱塘江标准: COD _{Cr} 、NH ₃ -N 及 TP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1标准,其他污染因子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6-9, 无量纲	/
			COD _{Cr}			500mg/L	/
			BOD ₅			300mg/L	/
			SS			400mg/L	/
			石油类			20mg/L	/
			NH ₃ -N			35mg/L	/
			TP			8mg/L	/
声环境	生产车间	设备运行噪声 dB (A)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强声源设备采用防震、消声、隔音等降噪措施;加强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夜间不生产,昼间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加强车间管理和对操作工人的培训,合理安排高噪声作业时间,文明操作,轻拿轻放;废气处理设施等设施安装隔声罩,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昼间 65dB(A) (夜间不生产)	1次/季度	
电磁辐射	/						

<p>固体废物</p>	<p>危险废物：含有或直接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物、废矿物油桶、沾染切削液的废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含油抹布及手套、沾染 VOCs 的废活性炭在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p> <p>一般固体废物：一般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粉尘、废布袋外售综合利用。</p> <p>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其余固废环境管理要求见表 3-9。</p>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本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厂房进行生产，产生的危险废物存放于规范化危废暂存间内（具备防腐防渗措施），同时项目不新增生产废水，故对土壤和地下水影响较小。工业用房本身具备一定的防渗功能，且不直接接触土壤和地下水，故本项目不设置专门针对土壤和地下水的防治措施。</p>
<p>生态保护措施</p>	<p>/</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使用和贮存（暂存）易燃物料的区域须设置消防设施。应贮于阴凉、通风处，远离火种热源，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保持容器的密闭，应与氧化剂等分开存放，贮存（暂存）区应具备有应急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p> <p>使用和贮存（暂存）危险物质的区域应做好围护结构，地面采取防腐、防渗措施。装卸时，应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破损。</p> <p>加强对废气收集净化配套动力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应做到及时更换过滤材料，定期维护保养相关废气治理设施，进而减轻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不利影响。</p> <p>按照浙应急基础〔2022〕143 号文，对环保设施进行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设计、施工并验收。另外，企业应建立“单元-厂区-园区/区域”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考虑事故触发具有不确定性，厂内环境风险防控系统应纳入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控体系，明确风险防控设施、管理的衔接要求。极端事故风险防控及应急处置应结合所在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控体系统筹考虑，按分级响应及时启动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实现厂内与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及管理的有效联动，有效防控环境风险。</p>

<p>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p>	<p>1、建设单位如产品方案、工艺、设备、原辅材料消耗（或组分）、厂区平面布置等情况或建设地块发生变化时，应向生态环境部门及时申报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p> <p>2、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企业应执行排污许可管理。经对照《名录》，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二十九、通用设备制造业 34”中“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中的“其他”，应实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企业应当在本项目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p> <p>3、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公告）、环评文件及其备案通知书的要求，自主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相关工作。</p> <p>4、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应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等要求制定自行监测计划并开展监测。</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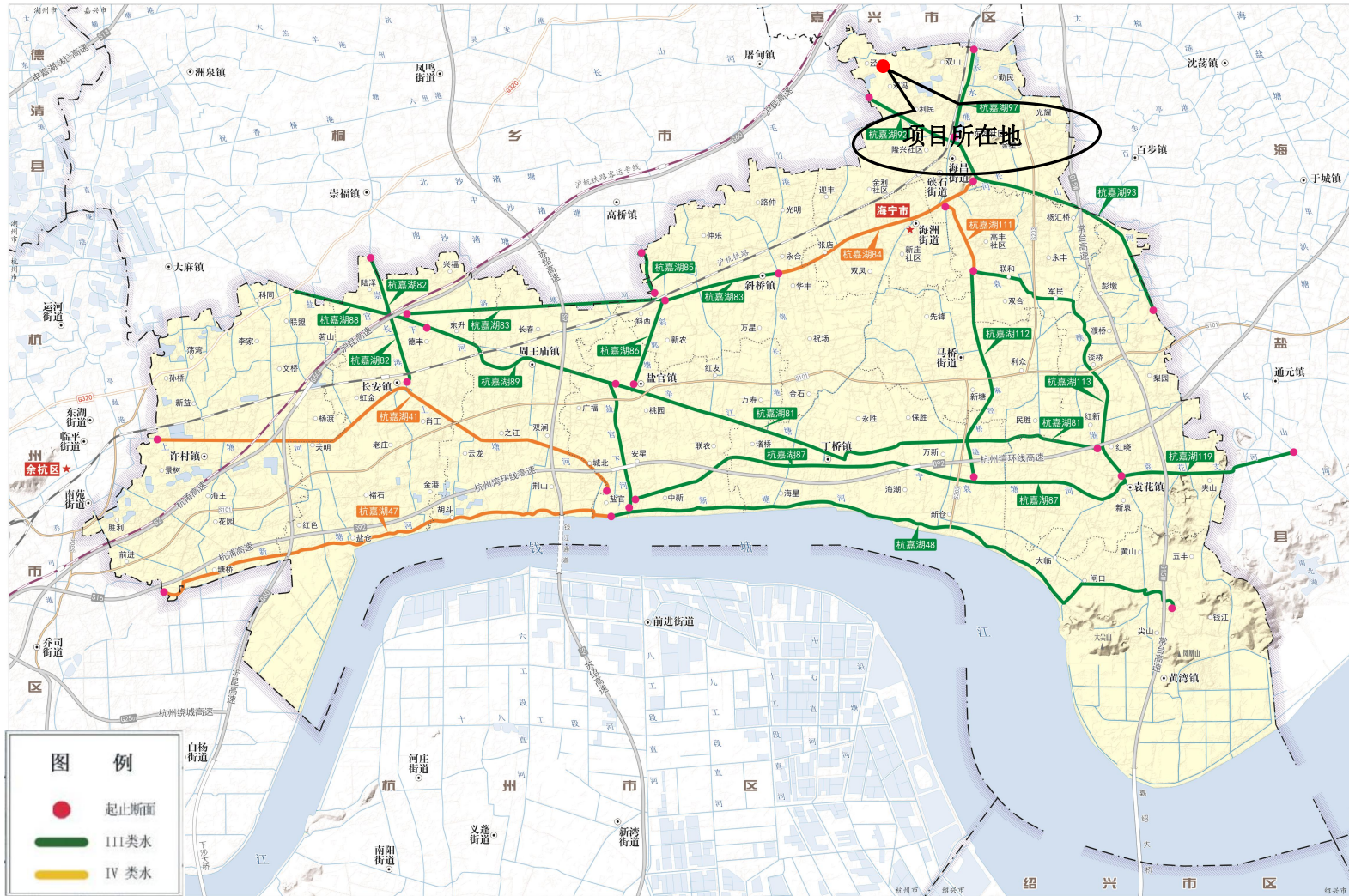
五、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102	/	0.102	+0.102
	非甲烷总烃	/	/	/	0.386	/	0.386	+0.386
	甲醛	/	/	/	0.004	/	0.004	+0.004
废水	废水量	/	/	/	810	/	810	+810
	COD _{Cr}	/	/	/	0.032	/	0.032	+0.032
	NH ₃ -N	/	/	/	0.002	/	0.002	+0.002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一般废包装材料	/	/	/	0 (16.8)	/	0 (16.8)	0
	边角料	/	/	/	0 (180)	/	0 (180)	0
	不合格品	/	/	/	0 (0.6)	/	0 (0.6)	0
	收集粉尘	/	/	/	0 (0.599)	/	0 (0.599)	0
	废布袋	/	/	/	0 (0.02)	/	0 (0.02)	0
危险废物	含有或直接沾染 危险废物的废包 装物	/	/	/	0 (0.552)	/	0 (0.552)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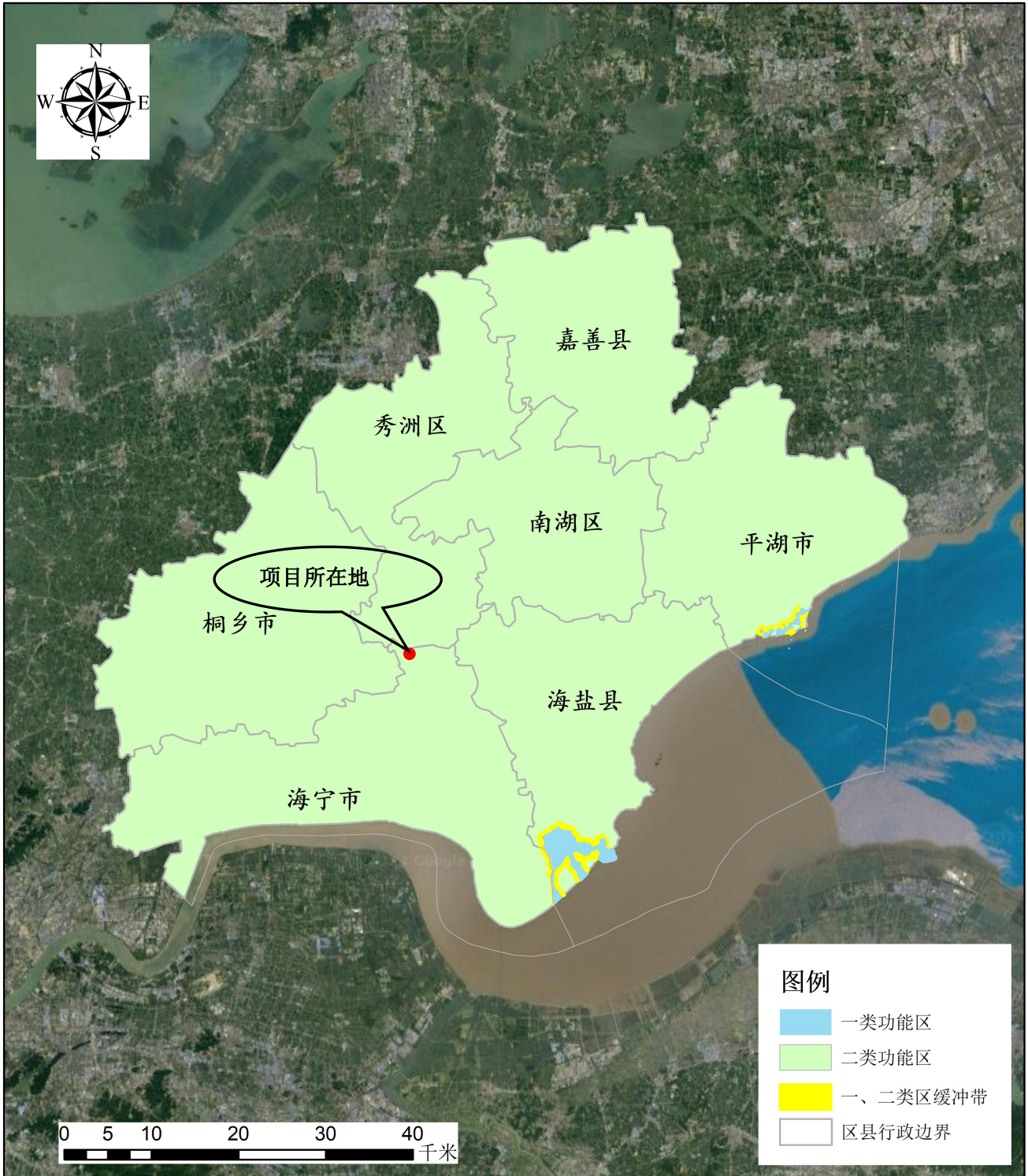
废矿物油桶	/	/	/	0 (0.0126)	/	0 (0.0126)	0
沾染切削液的废金属边角料	/	/	/	0 (0.1)	/	0 (0.1)	0
废切削液	/	/	/	0 (2.52)	/	0 (2.52)	0
废机油	/	/	/	0 (0.09)	/	0 (0.09)	0
废液压油	/	/	/	0 (0.12)	/	0 (0.12)	0
含油抹布及手套	/	/	/	(0.05)	/	(0.05)	0
沾染 VOCs 的废活性炭	/	/	/	0 (17.611)	/	0 (17.611)	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2 嘉兴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海宁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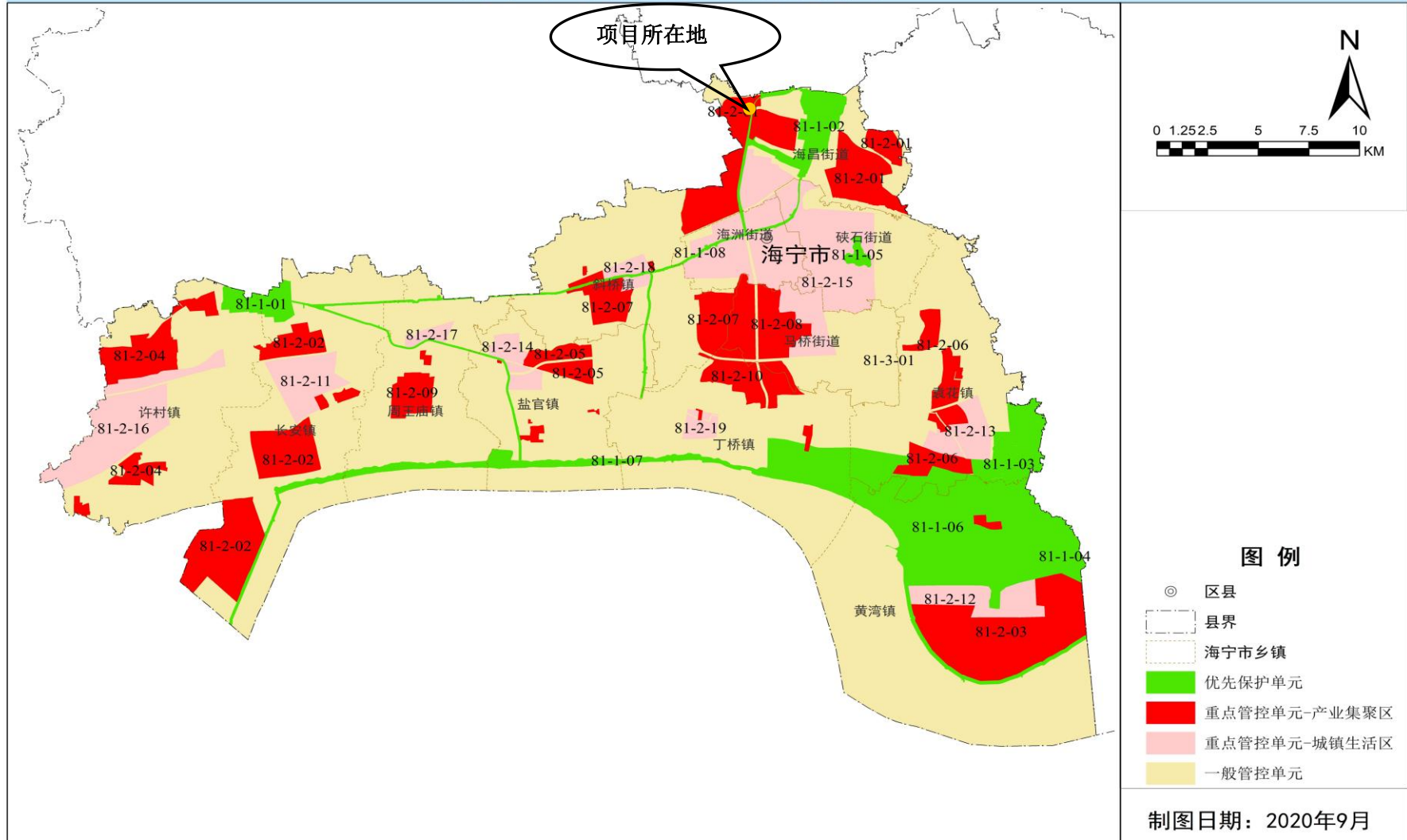
嘉兴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行政区划）



制图单位：浙江碧扬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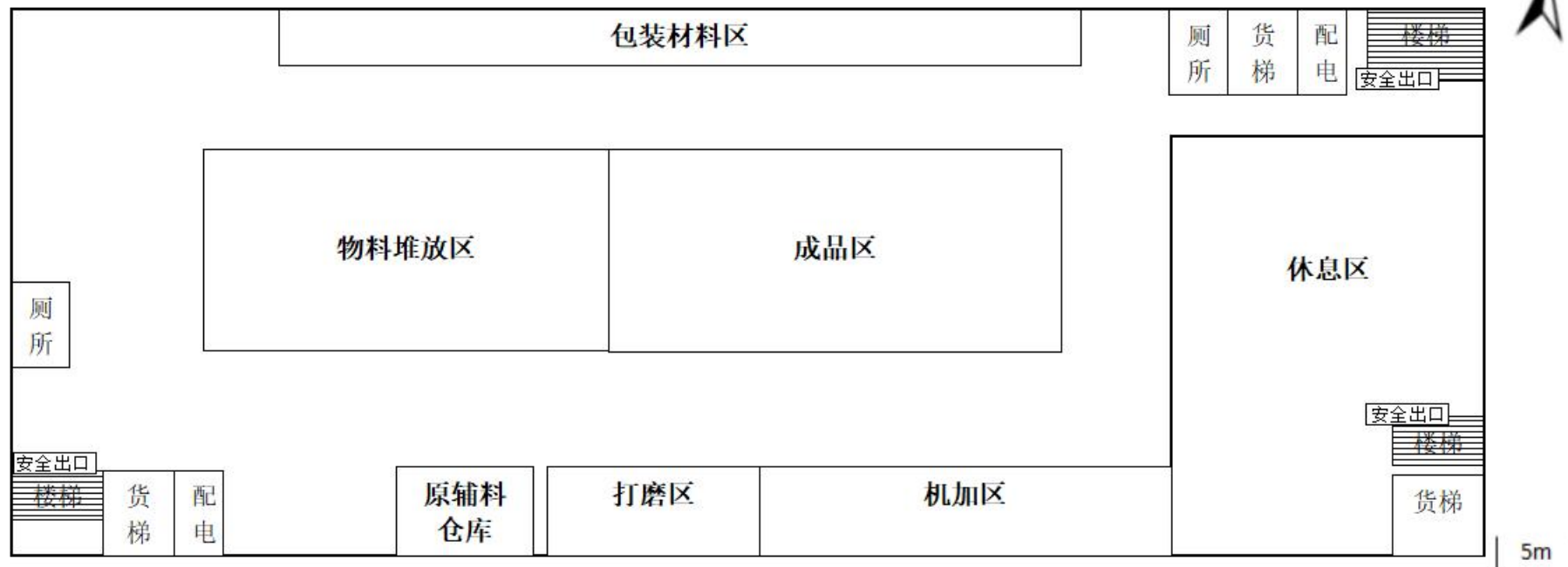
附图 3 嘉兴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海宁市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附图 4 海宁市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二层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厂区平面布置图 (车间二层)



附图 6 建设项目近距离周围环境示意图



东侧



南侧



西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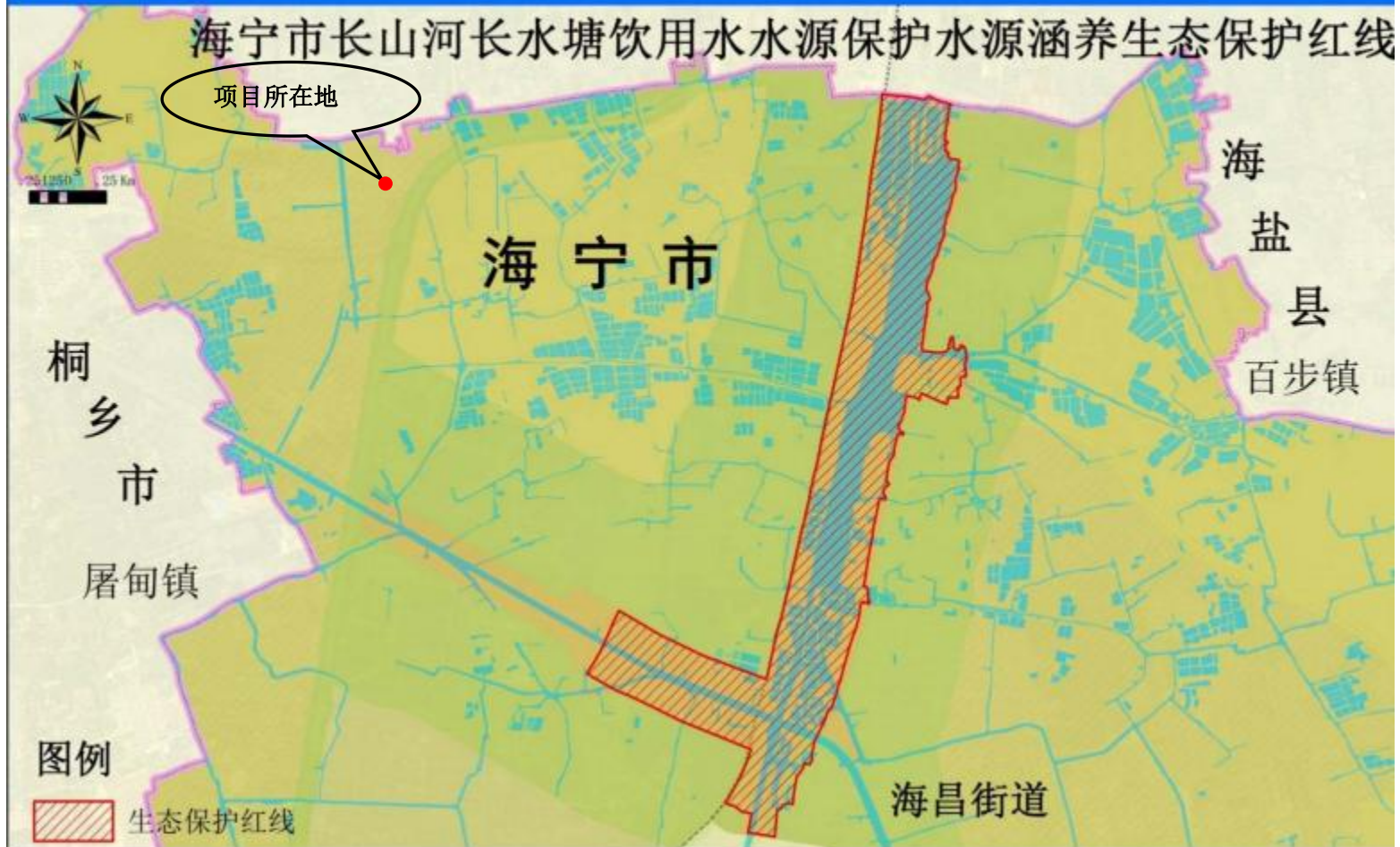


北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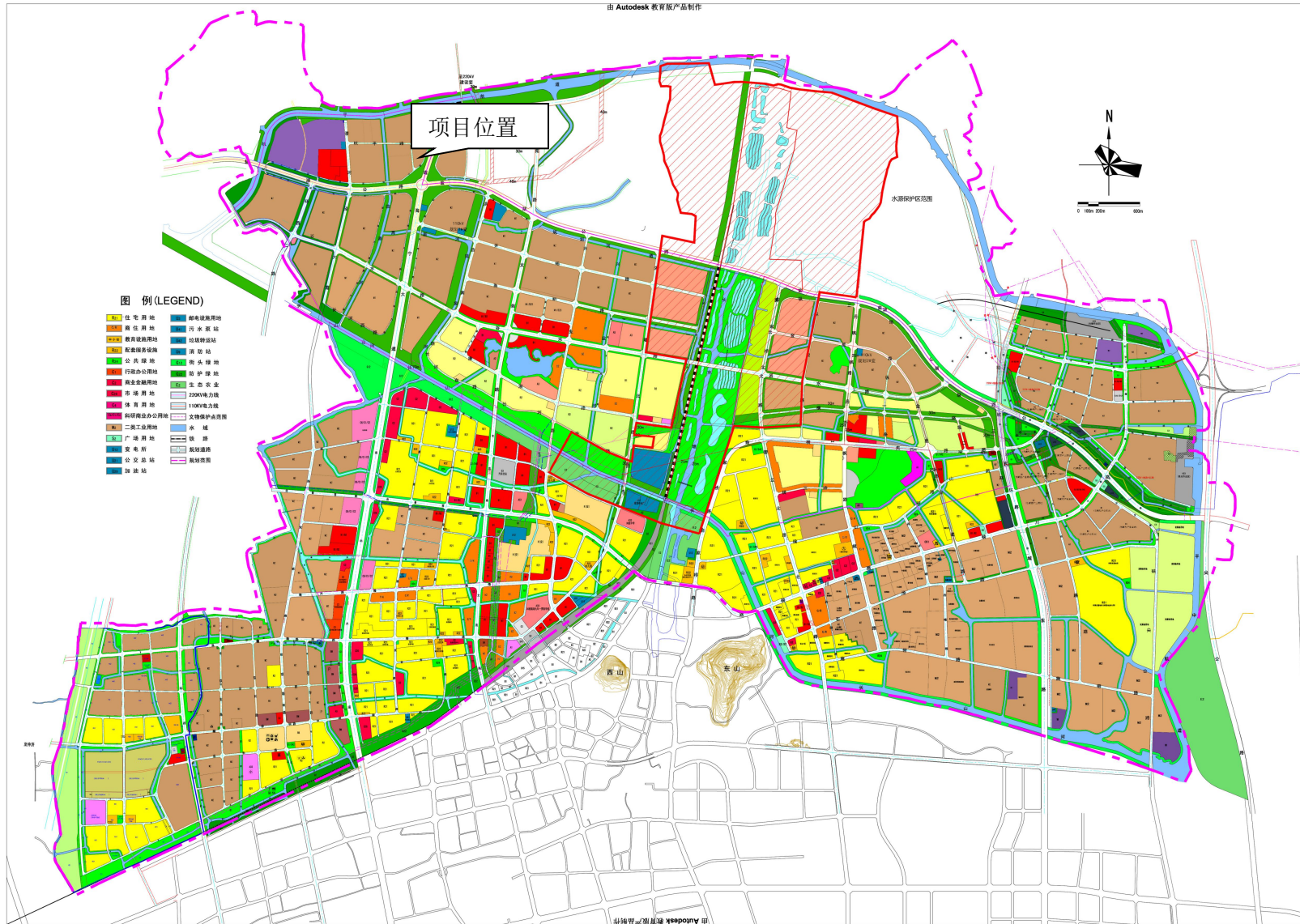
附图 7 周围环境现状照片

海宁市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附图 8 海宁市生态保护红线图



附图 9 近期规划用地布局图